

证券代码：300307

证券简称：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与控股股东签署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期间，经广微控股（珠海横琴）有限公司推荐于筹划期间收购了北方广微 35%的股权并承接了相应债权，但未参与该公司的经营管理。鉴于 2021 年 12 月公司已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，且公司对标的公司管理存在一定困难，为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优化公司产业投资结构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公司拟将北方广微 35%股权及相应债权转让于宁波裕人智慧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的《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与控股股东签署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鉴于董事孙平范先生是宁波裕人智慧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故该董事回避了该议案表决。

本议案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下午 14:00 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0 日